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孟宪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宪民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57,955,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91.2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信东方”）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孟宪民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孟宪民	是	5,500,000	8.66%	0.91%	2024年6月12日	2025年12月31日	千星汇投(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孟宪民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孟宪民	63,544,821	10.51%	63,455,000	57,955,000	91.20%	9.58%	24,100,00	41.58%	0	0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五日